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導師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 間：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上午 07：30

貳、地 點：本校仰德樓三樓博雅會議室

參、主 席：鄭淵聰主任

紀錄：紀又綺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頒 獎

一、致贈本校五月份教職員工壽星禮物。

陸、工作報告

一、學務處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二、教務處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三、輔導室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四、總務處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五、圖書館主任（詳如書面資料）

六、午餐中心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七、人事室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柒、提案討論：無

捌、臨時動議：無

玖、校長指導

一、感謝導師在班級經營及教學上的努力，並在行政及各方面給予學校的協助。

二、最近疫情嚴峻，相關防疫措施，請各位同仁全力配合，也請老師全力指導學生確實防疫。

三、國三會考及高三指考已在衝刺階段，請老師鼓勵學生做最後的堅持與努力。

四、108 課綱有很多幫助學生探索的課程，包括多元選修、校訂必修等等，學校都有規畫，協助學生及早探索潛在能力。對於高一高二學習歷程檔案的建立，首重基本學力的培養，過程中一步步探索自己，逐步聚焦學習發展方向，才能完整學習歷程檔案。老師如發現學生有這方面的問題也請多予協助。

五、同仁對學校若有興革的建議，歡迎撥冗到校長室討論。

拾、散會（上午 08：00）

◎各處室報告

*學務處報告

1. 109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在各處室主任以及體育教師兼職行政人員於 5/1（六）順利招考完畢，此次招生報考人數較以往多，六個項目總共錄取正取 35 名，忠明在各位老師和行政團隊的努力下，向上提升的力量勢不可擋，感謝大家盡心盡力。
2. 高三、國三德性審查會議分別訂於 5 月 11 日上午 8 點在仰德樓三樓博雅會議室及 5 月 18 日中午 12：30 分在力行樓 2 樓會議室召開，請高三、國三導師準時與會，感謝導師配合！
3. 5/14(五)舉行 109 學年度國二、高一才藝競賽結束，因 5/15-5/16(六、日)本校辦理 110 學年度國中部教育會考考場，麻煩國中部二年級及高中部一年級導師宣導務必將才藝競賽的道具帶回家或資源回收，感謝老師配合！
4. 5/15-5/16(六、日)本校辦理 110 學年度國中部教育會考考場，5/14(五)中午用餐完畢，開始舉行全校大掃除，煩請導師及任課老師協助督導將教室及外掃區域打掃乾淨，預計下午 2 點鐘準時放學，感謝老師配合。5/14 下午 3 點後開放可看考場。
5. 5/15-16(六、日)舉行 110 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請學校同仁有參加監考及服務人員，請由大門口進入並將車子停在地下室，感謝配合。
6. 預定 5/19(三)中午 12:30 召開國三、高三畢業生受獎名單審查會議，前置作業-成績輸入及得獎名單提供懇請國三、高三導師注意時效，多予協助。出席人員：學務主任、教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主任教官、生教組長、訓育組長、高國中註冊組長、國三導師、高三導師。
7. 請各班導師務必掃地時間加強督導同學將教室學習環境打掃乾淨，並嚴格要求學生務必要做好消毒工作；降低新型冠狀肺炎傳機會，感謝導師指導。
8. 衛生組舉辦二手書傳承、永續愛忠明活動，從即日起至 5/29 止，麻煩導師協助宣導請國高中部三年級同學將用不到的課本、參考書、雜誌等放到學務處穿堂指定箱子，也請導師協助宣導：歡迎國高中部一、二年級同學，踴躍來領取。
9. 國中部一年級新生於 6/25(五)辦理新生訓練，原則上請國三導師擔任新生班級導師。若有問題請告知學務主任。
10. 4/26(一)已經選出 110 學年度(第二十一屆學生會會長、副會長)，恭喜由高一 2 班溫凡德同學及高一 4 班魏廷聿同學擔任。
11. 請導師協助宣導：高三請長假學生，5/31(一)畢業前整備日請務必回校，有重要事項宣佈。

*訓育組

1. 國三、高三畢業紀念冊，已於 4/13(二)進行最後一次校稿，感謝導師的配合與協助。
2. 109 學年度高三學生參加畢業典禮策劃小組開始籌備典禮相關事宜，會要求小組相關成員依學校作息進行籌備工作，若有影響上課狀況煩請通知訓育組處理；另會有少數同學協助畢典演出錄影，屆時會幫學生請公假，造成老師課程進度的困擾，懇請見諒。
3. 本學期第二次生活週記抽查將於 6 月 10 日(四)中午舉行，抽查表將於 6/2 上學務處各班班級架，再麻煩提醒一、二年級學藝股長提前準備好檢查資料。
4. 升旗頒獎相片已放置於網路上，若同學或老師有需要，可至[學校首頁](#)->[行政團隊](#)->[學務處](#)->[各組公告事項](#)->[訓育組](#)->[升旗頒獎下載](#)。
5. 附上 5 月份週五班週會時間(3、4 節)預定活動時程表：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班週會時間預定活動時程表			
週次	日期	國中部	高中部
12	5/14	國二才藝競賽(4)	*高一才藝競賽(3)
13	5/21	班級活動	社團活動 4
14	5/28	國一職業達人分享活動(3)	*班級活動
15	6/4	班級活動	高一、高二性教育愛滋病及傳染疾病防治講座(3、4)

PS：高中部打*為導師時間

*社團活動組

1. 請導師協助宣導：高三學生如果學弟妹社團課要去幫忙或指導必須請公假，我們會在社團紀錄簿附上公假單，並請社團老師要求沒有公假證明的高三生回去上課。

*衛生組

1. 因應 5 月 15、16 日學校作為 109 年教育會考考場，請各班勸導同學將不須用到的物品書籍帶回家。高、國三若有尚堪用升學參考書籍可以陸續送到學務處衛生組，響應「二手書籍傳承、永續愛忠明」活動。也歡迎老師們將您用不到的參考書及放到學處穿堂指定箱子，留給需要用書的學生。
2. 會考前 5 月 14 日(五)環保局會有專車來收紙類，在此之請勿將重磅紙類回收到回收場。
3. 因應高三學生請長假，5/3 發回高三個人健康紀錄卡，5/14 收回高三各班的額溫槍及酒精瓶。因應會考及國考教室外借，請各班將額溫槍收妥避免遺失。
4. 新冠肺炎疫情未艾，感謝全校教職員工生的努力配合防疫。有關消毒及體溫測量工作、午餐禮儀請導師全力督導，也請師生於人多處戴口罩，以免成為疫情破口。
5. 各班體溫計若有電量不足或感應問題、酒精補充請洽健康中心。
6. 連假結束別鬆懈，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教室空間不大，很難保持室內 1.5 公尺以上社交距離請配戴口罩。大眾運輸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體溫。養成勤洗手、打噴嚏或咳嗽務必掩口鼻。身體不適請戴口罩盡速就醫，並告知旅遊史、接觸史及是否群聚。教室若開冷氣，務必開氣窗及門讓空氣對流。
7. 請各班在做回收工作時，務必壓扁寶特瓶，將紙杯盤套疊減少空間。回收分類工作必須在班上進行，請大家配合幫忙。未依分類超過三次班級，全班罰愛校。
8. 校園常見隨手棄置的飲料瓶及面紙等垃圾，少數較偏僻的專科教室旁廁所，也會出現早餐、飲料瓶等回收物在廁所的小垃圾桶，請同學多發揮同理心，將垃圾帶回教室分類，環保靠大家，體貼彼此。
9. 有關荔枝椿象防治問題，本校因麻園頭溪及臻賢樓南側有台灣樂樹，若有椿象成蟲在校園出現，請同學切勿徒手捕捉或驚擾，以免臭液危害。受干擾時會分泌臭液，具有腐蝕性，皮膚或眼睛若不慎接觸到臭液，會造成灼傷甚至有失明危險要提高警覺。
10. 登革熱係由埃及斑蚊或白線斑蚊傳播的急性病毒性傳染病，臨床表現可從無症狀、輕微發燒至急性高燒伴有頭痛、後眼窩痛、肌肉和關節痛以及出疹等。

茲卡病毒主要是人被帶有茲卡病毒的病媒蚊叮咬，經過約 3 至 7 天的潛伏期

*生教組

1. 請導師協助於班上加強宣導及要求，以利上放學交通導護工作順遂。
 - (1) 上、放學家長接送規劃如下：
 - *機車接送：福利社側門(健行路 964 巷側門)，於紅線區內整齊停靠。
 - *汽車接送：後門駐車彎(華美西街)，盡量往前停靠，避免造成後車不便。
 - *請鼓勵同學與家長約定校外一定距離的安全地點接送。
 - (2) 騎自行車不得行駛人行道、騎樓或逆向行駛，並由大門或後門牽車進出。
 - (3) 走路的同學，除自行車門之外皆可進出，過馬路走斑馬線，注意周邊來車，不當低頭族。
 - (4) 學務處設有「腳踏車簡易維修站」，如有需求請多加運用。
2. 導師評語及日程生活表現評語，請一二年級各班導師最遲於 110 年 6 月 25 日(五)下午 17 時前完成輸入，煩請各班導師耐心輸入；另國中部服務學習時數卡，請各班導師最遲 6 月 25 日(五)送繳學務處黃昱瑄行政助理，以利後續上線登入。
3. 高、國三德性審查會議分別訂於 5 月 11 日上午 8 點在仰德樓三樓博雅會議室及 5 月 18 日中午 12：30 分在力行樓 2 樓會議室召開，請高三、國三導師準時與會。
4. 同學臨時外出應先向導師、任課老師報備，如無法判定請轉由健康中心認定，並撥打電話(分機：721、722、724、726)或填寫紙條知會學務處後，方得至學務處填寫外出單，持蓋有戳章之外出單一聯，交門口警衛查驗後始可離校，未完成外出請假程序自行離校將依校規核予小過處分。
5. 因應本學年度學校作息時間調整及 108 課綱需求，目前學校點名採紙本及多元選修線上點名雙軌併行方式，鑒於國中部設備等相關問題，目前各班點名學務處要求以紙本作業為主，其餘方式依各處室實際要求辦理，請各班導師協助要求各班副班長確遵點名規範，並按時繳交紙本點名資料，以利登載作業。
6. 本校晚間校園開放，提醒各班導師每日放學後，請律定專責同學務必將教室內的所有水、電、門、窗關閉，放學後 1 個小時各教學區大樓的大門關閉，所有社團放學後如須留校活動均須至學務處社團組提出申請，最遲於 1800 時(無第八節則為 1700 時)前離開各棟大樓；各社團活動時間均至 1800 時，若有特別事故須延長活動時間，除向社團組提出申請，並完成家長同意書申請，違規同學均登記站立即反省處分。
7. 近日仍有部分同學違規使用手機，煩請老師要求同學遵守手機使用規定：國中部使用手機須向學務處生教組申請，進校門後經老師同意才可使用手機。同學違規使用手機，手機代為保管(學生寫完行為自述表後，手機即可歸還學生，手機避免過夜保管，而產生保管損壞責任)並按學校規定懲處。違規使用手機初犯警告 1 次，再犯小過 1 次處分。提醒高中部同學上課時請將手機調為靜音或關機，避免干擾其他人上課及觸犯校規。
8. 請老師汽機車車輛進出校內後，卻依校內依限速 15km 行駛，尤其地下室上來車輛，駕駛均會有轉彎視線死角，唯有放慢車速，才能確保校內行車安全。
9. 公開場合同學如未嚴守性別平等及人際相處分際，造成危害校園學習環境秩序、公共利益或影響其他學生學習權益，學校將依規定處分並通知家長知悉。請同學遵守男女份際，避免肢體碰觸、言語騷擾或取綽號等不適宜的行為，以免造成他人不舒服或誤觸法律規定。
10. 近期偶有同學向學務處反映在校內遺失金錢情形，請導師加強宣導及要求同學，貴重物品及金錢請隨身攜帶，並有財不露白的觀念，如有不在教室上課的課程(如體育或綜合課程等)，同學離開教室，請確實將門窗上鎖，避免類案發生。

11. 防範一氧化碳宣導：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切忌將門窗緊閉，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而肇生一氧化碳中毒事件，請校外賃居學生特別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情況。另外提醒賃居學生夜間返回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有無不明人士跟蹤尾隨，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應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
12. 請各位導師務必遵守教育部『正向管教零體罰政策』，適時適度輔導及管教學生，每日站立反省處分不得超過兩小時，依據「教育基本法」，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應予保障，並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身心之侵害，處分輔導學生手段須符合比例原則，以達到有效輔導學生的目的。
13.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除應立即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通報外，並應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 24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 條第 7 款規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或學生，他方為學生者；而有關教師、職員、工友及學生之定義，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9 條第 2 項已有明文規定，其中教師係指「指專任教師、兼任教師、代理教師、代課教師、護理教師、教官及其他執行教學、研究或教育實習之人員」；職員、工友係指「前款教師以外，固定或定期執行學校事務之人員」。
14. 國中部導師如有發現同學有持續不到校且未完成請假手續時，請檢視有無下列情形，如有超過 3 日時，請導師請於第 4 日上午 10 時前確認學生未到校後，填報(中輟表)資料後送生教組長轉呈：

類型	定義	系統通報	強迫入學委員會通報
中途輟學	三天未到校且未請假	於輟學時通報中輟 1 次，直至復學為止	持續累計(7 天又未到校)
時輟時學	復學後仍常常有達到中輟標準之缺席情形發生	每次輟學均須通報	每次並累計
長期缺課	強迫入學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本條例第九條第一項所稱長期缺課，指全學期累計達七日以上，未經請假而無故缺課者。	通報高關懷，每學期 1 次	持續累計(達 49 節課未請假未到校)

*教務處報告

1. 因 5/15(六)、5/16(日)本校為國中會考考場，故於 5/14(五)考場佈置，全校提前於 14:00 統一放學，考生於 15:00 看考場。**配合會考測試，5/14 全天無吳聲廣播。**

日期	時間	活動項目
5/14	12:30~13:40	大掃除
	13:40~14:00	檢查各班掃地區域
	14:00	放學

2. 恭喜！本校高中部學生參加中小學科展榮獲高中組植物學科第三名，感謝田貴文老師指導 H201 王奕樺、H202 林昀臻、H203 林育萱/榮獲第三名/泡過食鹽水對蘋果抗氧化能力的影響 H201 羅子祐、H202 張嘉軒/榮獲第三名/構樹抑制植物生長之研究
3. 國中部同學的紙漿雕塑正在市府展出，歡迎大家有空去看看(3/24~6/23 臺中市政府文心樓 5-10 樓)，感謝胡雅涵老師指導。

4. 因考選部徵調本校擔任 7/9-13 高普考試場，原訂 7/9 國中部及高中部的補考將『提前至 7/8 舉行』。6/30-7/2 期末考試，請全體教師務必在 **7/5 上午 10 點前** 完成學期成績上傳，繳交成績冊及補考試卷到教務處。
5. 學校首頁重要公告有【忠明高中高中部和國中部線上學習資源引導】內含國高中各科教學影片，可以提供補救教學或自我學習用，歡迎多多利用。

重要公告

2021-03-03 ■ 109學年度第2學期國中部課表公告

2021-02-25 ■ 109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部課表

2021-03-11 ■ 國中、高中自我學習資源!

2021-03-11 ■ 忠明高中高中部和國中部線上學習資源引導(以下均為教學上課影片)

2021-01-08 ■ 忠明高中「校務系統」登入說明

*國中教學組

- 5/11 國中英語歌唱彩排(1-4 節)
5/13 國三第八節輔導課結束
5/14 國一英語歌唱發表會
5/20 召開課發會
5/23 臺中市語文競賽-國中組
5/26 跨校桌遊比賽(巧智拚球(數)、美味三數(數)、香蕉拼字(英))
5/24-28 作業抽查週
5/31-6/4 作業補抽查週
6/5 臺中市語文競賽-教師組
6/18 第八節輔導課結束
6/30-7/2 教室日誌檢查
8/4-24 暑輔暫定
- 國中教學正常化訪視順利結束，感謝老師們協助。
- 5/18 國一國二舉辦桌遊複賽，上週已發通知單給學生了。
- 6/4 有國一升國二科學營說明會及筆試。

*高中教學組

- 5/20 召開課發會
5/21 辦理行銷無國際微專題活動
5/22 協辦臺中市優學臺中學生學習成果展
5/24-28 作業抽查週
5/30 臺中市語文競賽-高中組
5/31-6/4 作業補抽查週
6/4 第 6-7 節高中英文演講比賽
6/5 臺中市語文競賽-教師組
6/11 校訂必修發表

6/18 第八節輔導課結束

6/30-7/2 教室日誌檢查

8/4-24 暑輔暫定(高一暑輔(暫定 8/18-24))

2. 感謝素冠老師示範、惠玲老師協助，完成大學共好公開觀議課。
3. 自主學習培力課程於 4/30 結束，感謝(1)夢想的起點-計劃書撰寫，陳怡蓉老師；(2)思考、論證的方法與模式—如何有效提問與論述己見？施乃綺老師；(3)社會觀察家懶人包，陳脩文老師；(4)如何撰寫研究計畫，何佩馨老師；(5)康乃爾筆記之思路歷程彙整與呈現，吳岳樺老師；(6)如何在三節課完成自主學習規劃，何信慧老師；(7)如何產出一篇小論文及報告應有格式，李宗倫老師；(8)如何規劃英文學習類自主學習，黃寶萱老師；(9)時間管理，張雅芳老師；(10)歷程檔案美美噠，羅佩瑜老師。
4. 選班群輔導，5/10-12 高一數學老師在班上介紹數 A 數 B，5/13-19 高一課諮師至各班宣導。高一高二各班課諮師負責老師，有課程選擇問題可向老師諮詢。

高一課諮師	寶萱師	佩馨師	惠萱師	怡君師				
負責班級數	2 (105.106)	2 (101.104)	2 (102.103)	2 (107.108)				
高二課諮師名單	于虔師	英絲師	必榮師	文翔師	幸怡師	信慧師	俞君師	曉鳳師
負責班級數	1(207)	1(208)	1(202)	1(203)	1(201)	1(205)	1(204)	1(206)
體育班課諮師	逸祥師							
負責班級數	2 (109.209)							

5. 高一週五下午自主學習申請書 5/10 收回，未繳交的班級請速交回教務處彙總。依據學生選填科目，請各領域推薦相關科目的指導老師名單。
6. 高二校訂必修課程調查 5/18 截止。

*國中註冊組

1. 5/12 國三繳交成績冊截止
- 5/14 五專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
- 5/17-21 五專優先免試集體報名(校外送件日期，無法接受校內報名)
- 5/18 國三畢業資格審查會議
- 5/28-6/1 校內直升報名
- 6/4 寄發國中會考成績單
- 6/9 上午 11:00 升高中直升放榜、特招放榜
- 6/10 五專優先免試放榜
- 6/17-25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
- 6/17-21 高中職免試入學志願選填(線上)
- 6/21 下午 15:00 國三畢業生返校領高中職免試入學報名表
- 6/22 上午 10:00 國三畢業生返校繳高中職免試入學報名表
- 6/28-29 高中職免試入學報名(校外送件日期，無法接受校內報名)
- 7/5 上午 10 點前國中學期成績輸入並繳交成績冊
- 7/6 高中職免試入學放榜
- 7/7 五專免試入學現場分發報到
2. 國一新生報到順利完成，本校維持普通班 10 班。

3. 學生成績評量

- (1)定期評量成績單紙本發放後，學生分數如必須異動時，請任課老師洽國中部註冊組更改。
- (2)請同仁務必備份平時成績的原始資料，以備家長學生提出疑問時可據以回覆。

*高中註冊組

1. 5/12 高三繳交成績冊截止

5/13-14 大學申請入學錄取生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5/17-21 中午 12:00 高二轉班群截止

5/20 上午 9:00 大學申請入學統一分發結果公告

5/20-25 大學指定科目考試報名

5/31 高一選班群截止

6/11 上午 9:00-11:00 升高中直升報到

7/3-5 大學指定科目考試

7/5 上午 10 點前高中學期成績輸入並繳交成績冊

7/8 高中職免試入學報到

7/19 大學指定科目考試寄發成績通知單

7/28-30 高二學科能力測驗**試辦考試**

2. 各項獎學金請學生上學校網頁>行政團隊>教務處>獎學金公告>高中部獎學金，查看，備妥資料向註冊組提出申請。

3. 高一、二學習歷程檔案順利推行中，如有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系統會寄 mail 通知任課教師，再請老師上網認證。學習歷程服務平台首次登入的帳號、密碼皆為校務系統的帳號完整 Email 位址，如有問題請洽高中註冊組。

4. **高中教師問卷**:教育部針對高中教師問卷

調查對象：校長、高中專任教師(含代理教師)、教師兼任行政人員

(含辦理高中業務之國中教師) 網址：<https://ques.cher.ntnu.edu.tw/109teachers>



5. 109-2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認證與勾選期程表

項目	內容	件數	時 程
課程學習 成果	學生 上傳 課程學習成果	1~9 件	110 年 2 月 22 日(一)至 110 年 7 月 15 日(四)24:00 前
	任課教師 認證		110 年 2 月 22 日(一)至 110 年 7 月 20 日(二)24:00 前
	學生 勾選 課程學習成果	6 件	110 年 7 月 15 日(四)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六) 24:00 前
多元 表現	學生 上傳 多元表現成果	1~15 件	109 年 9 月 2 日(三)至 110 年 7 月 28 日(三)24:00 前
	學生 勾選 多元表現成果	10 件	110 年 7 月 15 日(四)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六) 24:00 前

*設備組

1. 5/20 課發會暨 110 學年教科書選用會議。

2. 請老師們設定無聲廣播推播時注意時段**及班級**的選擇，假日與晚上都沒有學生請勿設定播放，節約能源。

3. 設備組所提供教學設備的借用時間，原則上為一節課，設備用完後請總務股長或職務代理人立

即歸還，若有特殊情況則須向教務處報備過後，才得以延長借用時間，以免影響其他班級借用的權利。

4. 注意!!麻煩有至設備組借筆電的同仁，在歸還筆電時記得把資料刪除掉（含垃圾桶），以免之後如有班級學生借用，造成不必要困擾。
5. 請總務股長或職務代理人固定借設備，以便掌握班上設備狀況。
6. 請各位導師協助，各班的無聲廣播電視請勿移動方向(如人為因素)，造成外力撞擊或碰撞，導致電視損壞，需照價賠償。
7. 班級內設備如有損壞，報修單位如下：

項目	報修單位	備註
教室、黑板、教室後方佈告欄、電腦桌、講台桌、板擦機、課桌椅、櫥櫃、燈具、吊扇、冷氣、麥克風插座(部分班級)、學生個人班級置物鐵櫃或塑膠櫃(部分班級)	總務處	學生個人班級置物鐵櫃(部分班級)： 1. 如忘記密碼開鎖：可以到導師班公室找級導師或設備組借公鑰匙開鎖。 2. 如鎖頭壞掉或故障直接至總務處報修。
麥克風線、音源線、無聲廣播	設備組	
電腦、投影機、機上盒、投影幕、教室內電子白板	資訊組	教室內電子白板，請勿使用膠帶黏貼，會造成白板無法清潔與書寫。(一片如損壞約12,000元整)

*試務組

1. 5/12 國三補考
5/13 高三補考
5/14 學校當考場 14:00 放學
5/15-16 國中教育會考
5/20-21 高三複習評量
6/25 國一新生測驗
6/30-7/2 國高中第三次學習評量
7/8 國中、高中補考
2. 感謝岳樺師、靜暄師、淑慈師、宣凱師、奎瑾師協助管理晚自習。晚自習每晚 6:20 開始至 9:00 放學。

*輔導處報告

1. 110 年國中會考本校考生至文華高中應考，5/14 下午 3 點後可看考場，考生休息區為修業樓一樓閱覽室。輔導處將於 5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4 點前完成考生休息區佈置。會考兩日考生服務人員共 27 位，今年因防疫情況特殊，家長無法陪考，感謝國三各班導師與家長協助處理班級學生用餐事宜。各考場加強出入管制，除考生外，進出考場需有通行證，因配發通行證有總額限制，今年任教國三班級的專任教師無法進入休息區為考生加油，請老師見諒。
2. 國三技優甄審及實用技能學程開始報名，相關報名事項及報名表填寫可請學生詢問資料組長。
3. 5 月 28 日(星期五)第 3 節辦理國一「職業達人講座」，邀請 10 位在各職業領域發展優秀的工作者來校與同學分享。煩請導師協助學生選擇參加的職業類別場次。詳細活動注意事項將會再通知國一導師。
4. 109 學年度國三技藝教育課程進行至五月底，感謝各班任課教師長期對技藝教育課程學生的鼓

勵。

5. 110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將於第 14 週 5/25 中午舉辦開班說明會，屆時會發下調查表，請國二導師協助鼓勵班上有技藝傾向的學生申請報名，報名資格採計學生綜合領域成績及獎懲紀錄，請鼓勵有意願參加的學生近期內盡量錯過。並於 6/8 召開遴輔會，屆時將確認國三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名單。
6. 期末國中中輟生未增加，以家庭功能不彰因素為主，非常感謝導師及專輔教師、心理師長期辛苦輔導學生。請老師們一同鼓勵高關懷及中輟生，多給孩子支持的力量。
7. 本學年度高三學生指定項目甄試指導已順利完成，後續仍有學生的升學與選課個別輔導工作，感謝老師們不計辛勞為學生付出。
8. 高一、高二大學 18 學群講座已辦理完成，學生參與踴躍，感謝老師們鼓勵學生參與。
9. 5 月 19 日(星期三)晚上七時至八時三十分由輔導處與教務處合辦之高一家長選班群說明會，地點為圖資館三樓科學會議室，也歡迎各位老師前來一同關心孩子的升學之路。
10. 高三導師協助提醒參加考試分發入學的學生，七月份考試後之選填志願說明會在 7 月 21 日上午舉行，7 月 22 日至 23 日上午輔導老師們會返校協助高三畢業生討論志願填寫。登記分發志願單機版下載已公告於大學考試分發入學網站，請高三預計參加考試分發入學的同學可先下載練習。
11. 為增進教職員工的性平意識與知能，本校將於 7 月 1 日下午 14 時至 16 時於圖資館 3 樓科學會議廳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講座」，講師為中台科技大學蘇真以諮商心理師，為老師們進行性平法規與實務經驗分享，敬請無課務的師長務必參加。(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5 條：教職員工在職進修中應納入性別平等教育)

*總務處報告

1. 公物保管

- (1) 因應國中會考將至，煩請導師同仁提醒各班同學課桌椅請貼上座號姓名標籤，並請至總務處領取去漬油清理桌面，若有需要油漆請至總務處登記領取。(請詳課桌椅各班借用表，感謝配合)
- (2) 各班班級公物請建立保管人制度並落實個人保管責任。公物若有損壞，請由總務股長至總務處報修；若是人為因素破壞，需自行負擔修繕或賠償費用，並扣減班級公物保管競賽成績。
- (3) 煩請導師持續協助宣導，嚴禁同學在班級教室洗手台清洗餐具，以免油漬及菜渣堵塞水管，菜渣等廚餘請勿倒入洗手台。各班洗手台之漏水頭勿任意拿起，請妥為使用，以維持水管暢通。(漏水頭損壞的班級請至總務處登記報修)
- (4) 班級板擦機海棉請派同學提醒定期清洗，惟吊扇請勿自行清潔，若有搖晃情形請勿開啟，並至總務處報修，請勿於班級教室丟擲球類。

2. 用電及節能

- (1) 本校電梯為提供公務及行動不便者使用，有搭乘需求的同仁搭乘電梯時請勿邀請其他學生同行，感應扣須謹慎保管，請勿自行複製與借用學生。
- (2) 為協助節能減碳，請班級幹部及同學離開教室前務必檢查確認班級內電器電源均已關閉，以免浪費電力，因課間及假日偶有發現教室空轉情況，將扣減班級公物保管競賽成績。
- (3) 中午用餐及午休時間，請繼續實施午間熄燈節電 1 小時，環保愛地球，感謝淑珍組長廣播提醒。
- (4) 為維護用電安全，已安裝冷氣設備之教室，請勿任意增置其他高耗能電器，影響師生安全。

- (5) 考量用電安全及需量限度，提醒各班同學，勿任意在教室或辦公室自行增設耗能設備（例如：冰箱、電鍋、吹風機等），並請勿擅自使用延長線。

3. 冷氣使用

- (1) 冷氣使用請依本校冷氣使用管理辦法及冷氣使用注意事項，以響應節能減碳政策。
- (2) 本校冷氣使用實施日程及時間因應各樓層環境不同及氣候變遷有所調整，若有其他需求可再行研議，各班冷氣儲值卡請妥善保管，儲值冷氣卡的時段及相關注意事項已於幹部訓練宣達，**請總務股長配合辦理。**

4. 營繕及設備工程

- (1) 臻賢樓無障礙外掛電梯工程，已於 3/24 及 4/21 召開校園規劃小組會議並完成監造暨建築師遴選。
- (2) 臻賢樓國中音樂美術教室隔音工程。
- (3) 仰德樓 5 樓智慧多元教室設備改善。
- (4) 臻賢樓及教學行政大樓電力改善工程。
- (5) 已申請博館路及華美街人行道修繕工程（教育局錄案研議）。
- (6) 已申請各大樓頂樓防水工程計畫。

5. 持續推動及辦理事項

- (1) 校園整體綠美化並陸續進行樹木修剪及褐根病上藥治療等。
- (2) 各辦公室、專科教室及教室等設備添購及修繕。
- (3) 校區水溝、水管等疏浚修繕工作並規劃增設鋼絲網。
- (4) 校區電力系統配置等修繕與維護，臻賢樓及行政大樓照明電力等。
- (5) 例行性採購招標業務。
- (6) 辦理家長會各項業務，預訂於 7 月 2 日（五）晚間 6:00 舉辦謝師宴並頒發畢業班導師禮金，感謝家長會。

另，國三會考文華高中考生服務隊等除學校預算外，除家長會提供補助，何正山及楊宗棋兩位副會長亦各贊助 1000 元整。

- (7) 已增設操場及川堂夜間照明設備以維護安全。
- (8) 陸續增設行政大樓各樓層截水溝。

6. 因應大台中地區抗旱停水，已召開因應抗旱節水會議，相關配合措施公告已通知各班，請導師同仁提醒各班同學配合辦理。

7. 本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借用班級課桌椅借用及配合注意事項，請導師詳見會考通告，請導師同仁協助辦理，感謝各位導師。

* 圖書館報告

1. 本學期各項比賽資料

- (1) 中學生跨校網讀心得寫作比賽第 1100310 梯次作品成績公告，共 33 位同學作品獲獎，獎項如下：特優 10 名、優等 9 名、甲等 14 名。成績公告於學校網頁，恭喜獲獎同學。感謝國文老師指導。

- (2) 中學生網站跨校小論文比賽第 1100315 梯次得獎作品已公告，本校獲獎篇數共 7 篇，其中優等 2 篇、甲等 5 篇，恭喜同學，感謝貴文、靜瑩、紹瑜、彥汝老師指導。

第 1101015 梯次小論文寫作比賽將開始實施新制小論文寫作格式，中學生網站若公佈正式格式規範，將會立刻向學生說明。同時也請老師留意。

- (3) 校內高中生英文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成績公告於學校網頁，恭喜獲獎同學，感謝英文老師指

導；美蘭、一歆、漣宣、寶萱老師協助評審。

(4) 校內閱讀海報競賽作品收件已截止，待評審後校網公告成績。

2. 感謝各班導師指導本學期班級召開讀書會，請每班需於5月21日(五)前擇優至少繳回一組讀書會報告到圖書館參加讀書心得比賽紀錄本競賽成績評比，表現優異班級團隊將頒發圖書禮卷。
3. 4月23日(星期五)世界書香日，圖書館辦理二手雜誌贈閱活動，感謝老師參加。
4. 圖書館 IG 帳號：cmsh_lib，圖書館志工小編會定期 po 出圖書館相關活動及訊息，歡迎老師、同學關注追蹤。
5. 「好書推薦活動」推薦平台掛於學校網頁/行政團隊/圖書館/閱讀專區/好書推薦平台，請老師或同學可以上網推薦好書供圖書館購書參考。
6. 5月17日至5月21日圖書館與書商合作辦理萬本新書展，地點1樓閱覽室及外面場域，歡迎同學參觀，也歡迎班級登記利用課堂時間到書展現場參觀並閱讀（為避免同時段班級過多，請老師事先與讀者服務組連絡登記時段）。
7. 圖書館2樓圖書室開放時間：上班日08：00~17：30，惟午休時間12:30~13:00及上課時段不開放學生個別進出。
8. 預計5月8日、22日(星期六)辦理學生科學創客活動。
9. 預計5月21日(星期五)下午辦理大手牽小手-藍染活動。邀請大學外籍生入校與高中生交流。
10. 預計5月28日(星期五)下午2：30辦理與日本東邦高校學生線上交流活動。
11. 持續辦理教育部高中職109學年度優質化計畫各項事宜。感謝各處室及老師協助執行。已送出「110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計畫」，等待審核。
12. 請各班總務股長協助於每日放學協助檢查教室電腦主機控制盒(黑板旁黑色控制盒)是否已關機，關機狀態如下：「下課」燈需亮。若黑盒子是「上課」燈亮的狀況，請按下「下課」鍵確認關機。

*午餐中心報告

1. 班級餐量不足皆可來電告知加量，但煩請老師先觀察是不是學生只吃肉不吃菜。
2. 5月31日國高三用餐最後一天，當天餐具(9支)請洗乾淨後於12：30前歸還午餐中心。
3. 5月14日為本學期最後一次加菜。
4. 煩請導師協助班上若有學生報中輟或復學請第一時間告知來電午餐中心(分機768或769)，以利掌握餐量。
5. 高三學生請長假午餐退費(自理與貧補除外)，費用於畢業典禮預演(5/31)當天轉發給同學，請有申請退費班級當天上午8：00派2名同學至總務處出納組領取退費。
6. 國一、國二、高一、高二暑期安心餐券及110學年度午餐補助，預計6月初發申請表調查，請導師務必宣導，申請補助者不分身分別，每學期都需填申請表提出申請。

*人事室報告

1. 祝福5月壽星祝平安喜樂，福祿壽禧俱全，並請校長致贈禮物。
5月份：紀又綺、林芳燕、林佳蓉、蔡崇聖、曾華芳、朱芸萱、孫維、劉昌和、黃于芳、劉宜欣、洪綏恩、黃惠茹、張淑卿、陳怡蓉、劉益安等15位教職員。
2.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忠明高中考場)：考試時間為110年5月15、16日(星期六、日)1.5天，110年5月14日(星期五)下午3時在博雅會議室舉辦試務工作說明會，請有參與監試同仁準時參加。

3.110 年 5 月 1 日差勤系統上線後，幾點重要事項請同仁留意與幫忙：

(一)請假

- (1) 各項差假及加班請示單不鎖學校 IP 位置，只要有網路就可以辦理請假(家裡電腦或手機皆可操作)。
- (2) 假單填好後，一定要按「計算天數」。系統會自動驗證同仁若有代理別人，則不可以請假，若要請假則需進行「代理業務移轉」。請假簽核流程完成的假單可只移轉部分時段(半天或小時)，但流程未完成的假單，移轉時要全部移轉，不能只移轉部分時段。
- (3) 假單超過事後 3 個工作天系統會鎖定無法申請，例如 4/20(星期二)最多只能補請 4/15(星期四)的假，超過 3 個工作天請假人必須要送專簽敘明原因經核准後始能由人事室補登。
- (4) 教師及職員請假時，未超過 3 日由單位主管決行，3 日以上校長決行；各單位主管不分天數均由校長決行。
- (5) 請病假 2 日以上需上傳「診斷證明書」。各類假別並請依規定上傳佐證資料，例如公假、出差請檢附公文及批核紀錄等。

(二)加班

A. 個人業務加班：應事先填送加班申請單，並採「線上加班簽到退」，加班開始打"加班簽到"，加班結束打"加班簽退"，因有鎖IP位置，必須在學校桌機操作。

- (1) 系統依照加班簽到退記錄自動核算加班時數。
- (2) 同一天同一時間點不能有兩張加班單。
- (3) 加班不足 1 小時，該小時不予以計算。
- (4) 加班時數核給依照加班申請單時數與實際簽到退時間兩者取其小，採時數比對。

假設 17:00 下班, 申請 17:00~19:00 加班

- a. 若 17:10 打加班簽到，19:10 打加班簽退，以時數比對的話，系統核發 2 小時。
- b. 若 17:00 打加班簽到，20:20 打加班簽退，以時數比對的話，系統計算 17:00~20:20==>時數 3 小時 20 分，因為不足 1 小時不予採計，系統計算 3 小時，加上加班申請單僅申請 2 小時，所以系統核發 2 小時。
- c. 若 16:50 打加班簽到，19:00 打加班簽退，因為上班時間打加班簽到卡系統不認定，所以不會核發時數，需再補申請一筆 17:00 的忘刷單，系統才會自動核發時數。

B. 假日或晚上活動團體加班：例如辦理班親會、戶外教學、新生報到…等活動，採「紙本簽到退」，請業務單位於活動前簽奉核可，並依實際簽到退時間進行人工核給加班時數，人事室再進行複核後，加班時數就會進入個人加班時數。

(三)109 學年度差勤資料已陸續補登至系統，請同仁撥空核對，若有誤植敬請包涵與指正，紙本假卡亦請盡速送回人事室，有任何問題歡迎詢問。

人權法治宣導資料

法律常識宣導

關懷被害人 保護受害心

一、案例

熟睡中的靜芬被急促的電話鈴聲驚醒，她拿起電話，話筒中傳來「快到XX醫院來，你先生出車禍正在急救。」，靜芬衝出家門，趕到醫院急診室，看見已被白布蓋住的先生大明，她癱軟的暈了過去。

撞死她先生的貨車司機在派出所內仍然酒氣沖天，他醉醺醺的對靜芬說：「我沒有錢賠償，寧願去坐牢。」靜芬氣得想上前打人，但是被警察給拉開了。大明留下她及三個孩子，大的才小學一年級，小的還在襁褓中，她又沒有工作，她該怎麼辦呢？

二、法律解析

我國近年以來，政府為彰顯對人權保護之努力，投入許多人力、物力在保護被告及受刑人之權益上，但對於更需要保護之犯罪被害人相形下似有忽略，犯罪被害人似成為被遺忘的一群。一直到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總統公布施行了「犯罪被害人保護法」。

本件案例中之肇事者係觸犯刑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的重大違背安全駕駛罪及第二百七十六條第二項之業務過失致死罪，分別可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萬元以下罰金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得併科三千元以下之罰金。

依據犯罪被害人保護法，靜芬的先生大明因前述的犯罪行為死亡，靜芬是犯罪被害人的遺屬，可檢具支出單據等資料向管轄地的補償審議委員會（設於各地檢署內）申請（一）因大明受傷所支出的醫療費，最高金額不得逾四十萬元。（二）因大明死亡所支出的殯葬費，最高金額不得逾三十萬元，（三）因大明死亡致無法履行之法定扶養義務，靜芬及其三個孩子可分別請求，每人最高金額不得超過一百萬元。

犯罪被害補償金的性質，是基於國家為照顧犯罪被害人及其遺屬，避免他們因突發的事故猝不及防而頓失所依，又沒有其他經濟來源下所先行支出的應急補償，與加害人於侵害他人權益後所做的賠償有所不同，所以國家於支付補償金後，於所支付之金額範圍內，對本件肇事者或其他依法應負賠償責任之人有求償權。如果靜芬在取得補償金後，又取得肇事者之賠償，則應該在所得賠償的金額範圍內將錢還給國家。

當然，犯罪被害補償金只是對於犯罪被害人保護的一環，對於事件發生後，靜芬如何面對紛至沓來的法律訴訟及生活上的層層難題，甚至她受創之心靈如何平復等，都可向管轄地的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協會各分會請求協助。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3 次導師會報簽到簿 第 1 頁

一、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二）上午 7 點 30 分

二、主席：

鄭淑卿

三、出席人員

1. 行政人員簽到：

校 長	鄭東昇	主任教官	李昭輝
祕 書	李淑青	訓育組長	林明文
教務主任	何建和	生活教育組長	鄭永順
總務主任	于子雲	社團活動組長	梁建芳
輔導主任	黃哲威	體育運動組長	朱雲龍
圖書館主任	陳顯和	衛生保健組長	葉淑玲
午餐執行秘書	許宜佳	組 長	
人事主任	吳中允	教 官	
幹 事	紀又綺		

2. 專任老師簽到：

--	--	--	--

3. 實習老師簽到：

郭昭佑			

4. 導師簽到：如下表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3 次導師會報簽到簿 第 2 頁

一、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 (二) 上午 7 點 30 分

班 級	姓 名	簽 名
高一 1	何佩榮	何佩榮
高一 2	陳德豐	陳德豐
高一 3	李宗倫	李宗倫
高一 4	蔡素冠	蔡素冠
高一 5	劉勇志	劉勇志
高一 6	黃寶榮	黃寶榮
高一 7	程溢恩	程溢恩
高一 8	陳怡君	陳怡君
高一 9	陳逸祥	陳逸祥
高二 1	李美蘭	李美蘭
高二 2	陳必榮	陳必榮
高二 3	蕭文翔	蕭文翔
高二 4	陳素貞	陳素貞
高二 5	潘華倫	潘華倫
高二 6	施志輝	施志輝
高二 7	曾于虔	曾于虔
高二 8	陳英絲	陳英絲
高二 9	洪美娟	洪美娟
高三 1	邱志雄	邱志雄
高三 2	賴靜瑩	賴靜瑩
高三 3	劉薇玲	劉薇玲
高三 4	吳幸怡	吳幸怡
高三 5	何信慧	何信慧
高三 6	廖斐文	廖斐文
高三 7	劉毓琦	劉毓琦
高三 8	何正娟	何正娟
高三 9	林秀瓊	林秀瓊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3 次導師會報簽到簿 第 3 頁

一、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二）上午 7 點 30 分

班 級	姓 名	簽 名
國一-1	陳孟綱	陳孟綱
國一-2	蘇詠翎	蘇詠翎
國一-3	賴志忠	賴志忠
國一-4	黑巧霖	黑巧霖
國一-5	張秉紘	張秉紘
國一-6	林佳豪	林佳豪
國一-7	范采晴	范采晴
國一-8	洪紹恩	洪紹恩
國一-9	林芳如	林芳如
國一-10	蔣燕桂	蔣燕桂
國一-11	賴虹沂	賴虹沂
國一-11	陳嘉恩	陳嘉恩
國二-1	彭筱君	彭筱君
國二-2	黃惠茹	黃惠茹
國二-3	謝宜誠	謝宜誠
國二-4	林喬盈	林喬盈
國二-5	鄧佳旻	鄧佳旻
國二-6	薛尹雯	薛尹雯
國二-7	陳昭智	陳昭智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3 次導師會報簽到簿 第 4 頁

一、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 (二) 上午 7 點 30 分

班 級	姓 名	簽 名
國二 8	涂竣發	涂竣發
國二 9	劉又榮	劉又榮
國二 10	郭美瑛	郭美瑛
國二 11	蔡瑩瑩	蔡瑩瑩
國二 11	賴志和	賴志和
國三 1	陳素玲	陳素玲
國三 2	李淑綺	李淑綺
國三 3	蔡幼倫	蔡幼倫
國三 4	陳昭吉	陳昭吉
國三 5	潘貴興	潘貴興
國三 6	王睿彬	王睿彬
國三 7	鄭淑月	鄭淑月
國三 8	楊婷婷	楊婷婷
國三 9	林志勇	林志勇
國三 10	楊雅婷	楊雅婷
國三 11	姚湘泰	姚湘泰
國三 11	柯孟君	柯孟君
學輔班	高慧芸	高慧芸

日期：110 年 5 月 17 日

發 於學務處訓育組

主旨：檢陳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導師會報會議紀錄
乙份，請 鑒核。

說明：旨揭會議業於 110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二）召開完畢。

敬 會

承辦人

外事紀又綺

教務處

教務主任陳建銘

校 長

總務處

總務主任于子惠

校長鄭東昇

05.21

訓育組長

訓育組長林明廷

輔導處

輔導主任黃哲威

主任教官

主任教官蔡振彰

圖書館

圖書館主任洪銘徽

學務主任

學務主任鄭淵聰

人事室

人事室主任吳怡蘋

會計室

會計室主任賴淑齡

午餐中心

午餐中心主任許宜佳